

证券代码：000929

证券简称：兰州黄河

公告编号：2024（临）-02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600 万元-4200 万元	亏损：2,924.42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800 万元-3400 万元	亏损：1,589.32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938 元/股-0.2261 元/股	亏损：0.1574 元/股
营业收入	23500 万元-24500 万元	26,649.44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21500 万元-22500 万元	24,902.32 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 年，公司属地市场啤酒消费需求有所下降，公司啤酒产品在市场规模、品牌效益等方面与竞争对手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导致公司本期主营业务业绩出现较大亏损。

公司 2023 年度预计非经常性损益累计亏损约 800 万元，其中主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处置所持甘肃庆河嘉源置业有限公司 40%股权，为公司带来收益约 1800 万元，以及 2023 年下半年以来，受 A 股市场持续震荡下行影响，公司证券投资处置及持有收益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形成亏损约 2900 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 2023 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9 日